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1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（班）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競字第1111699777號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棒球正取3人、羽球：正取2人。

四、轉班班級：招收五年級轉入生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以設籍本市之國民小學五年級之學生皆可。
- (二)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

六、簡章公告：

- (一) 本校網站首頁—學校公告
https://schoolweb.tn.edu.tw/~ches_www/modules/tadnews/index.php
- (二) 洽本校學務處體育組長領取紙本簡章。
- (三) 洽本校警衛室領取紙本簡章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到112年1月17日(星期二)中午12:00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聯絡人及電話：體育組長陳建州老師
06-2689951轉827

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崇學國小學務處直接報名。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(如報名資格)。
- (二) 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(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)。
- (三) 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- 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12年1月30日(星期一)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

甄試時間：

09:30~10:00報到

10:00~11:00專長項目測驗 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。

十二、甄試地點：本校操場(棒球)、崇學館(羽球)。

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
- (一) 專長項目：佔100%

(二) 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 (20%)

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名次性質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第4名	第5名	第6-8名	備註
全國性	20	18	16	14	12	10	
縣市性	9	7	6	5	3	2	

2. 限就讀本市國小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。

3.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

共同術科測驗40%、分組專項測驗60%。

(一) 共同術科測驗(40%)

1. 8公尺折返跑×4 (20%)：置物左右折返

速度(秒)		9:30	9:50	10:10	10:30	10:50	11:10	11:30	11:50	12:10	12:30
得分		20	18	16	14	12	10	8	6	4	2

2. 一分鐘仰臥起坐(20%)

次數	37	35	31	29	26	25	23	20	17	13
得分	20	18	16	14	12	10	8	6	4	2

(二) 分組專項測驗(60%)

1. 棒球：(1)棒球擲遠(3次) (30%) (2)打擊練習(10球) (30%)

2. 羽球：(1)米字步伐(3次) (30%) (2)發球練習(10球) (30%)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五年級棒球3人羽球5人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，各項目錄取人數得依實際狀況調整。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112年1月31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。

十七、報到：凡錄取之考生於112年2月2日(四)中午12時前，攜帶錄取通知單至本校教務處註冊辦理報到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；逾期未報到者，遺缺依備取生順序通知遞補並至2月3日(五)中午12時止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. 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班方式辦理。

2. 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體育組長 陳建州

主任：

教師兼學務主任 謝政道

校長：

崇學國小 洪榮進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1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(班)招生測驗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

姓名		生日	年	月	日	性別		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
現讀 國小	國小	身分證 字號						
	年		班					
監護人 姓名		聯絡 電話	市話		專 長 項 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棒球		
			行動電話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羽球		
通訊 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縣市		區鄉鎮市			
			路街	段	巷	號	弄	樓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 111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(班)招生測驗 准 考 證		
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		
1、測驗日期：112年1月30日(星期一) 2、報到時間：09：30~10：00(操場)		
時 間	科 目	監考老師
10：00~10：30	共同術科測驗	
10：30~11：00	分組專項測驗	

注 意 事 項

- 一、考生須於規定時間，攜帶准考證到操場報到。
- 二、分組專項測驗時程、順序依現場公告進行。
- 三、各項測驗唱名三次，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四、應考學生請穿運動服、球鞋應考。
- 五、考生不得冒名頂替，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。
- 六、考生如有共同術科及分組專項測驗，任何一項未測驗者，一律不予錄取。

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1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(班)招生測驗

家長同意書暨切結書

=====

本人同意子弟_____報考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體育班。倘能錄取，除無條件接受指導訓練外，並能代表學校參加各級比賽、參與體育班各項教學及活動，以爭取最高榮譽；願接受師長加強行為品德修養之指，若有任何不良行為，經查屬實，願接受最嚴厲之處分。若是不願再接受訓練指導、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、不參與體育班活動、品德行為不良或是無法適應體育班各項學習時，則願接受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 此

家長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學生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